

校本部課程大綱

教牧博士（六年，40 個學分）

本課程為持有道學碩士或同等學位的教牧同工，提供進修機會，讓學員透過資深牧師的教導與學員之間經驗的交流，靈命得以進深，對所從事的教牧事工或其聖職服務，能在理論與實踐上更深刻反省，有美好的體會、洞察、整合，進而更有效地服務教會。課程分為四部分，包括必修科、主修科、選修科、博士論文。

- 一、必修科：前代聖人教會教牧神學與教牧學博士科研究方法論，共 8 學分。
- 二、主修科：學生從主修範圍內挑選四科，共 16 學分。

主修範圍	科目	學分
教牧輔導	教會問題與聖人教會	4
	現代家庭與教牧輔導	4
	尚機輔導	4
	靈修傳統、靈恩與現代教牧輔導模式	4
	教牧與醫療、法律問題	4
教會學	領導層傳道的處理	4
	教會與機構培訓事工的反思	4
	教會組織與崇拜的反思	4
	傳道人的進修與退修	4
	聖人教會之變遷與領導模式	4
	教牧與醫療、法律問題	4
講道與教導	前代聖經研究與解經	4
	聖人傳統與釋經	4
	釋經講道法進深	4
	不同的講道法	4
	基督教教育與北美聖人教會	4

- 三、選修科：學生可從另一主修範圍內挑選兩科，可在以下「宣教與佈道」的課程中挑選兩科，或提出專題研究課題，在導師督導下獨立研究，共 8 學分。

教學策略	不同群體、媒體策略	4
	教育增長與權力的關係	4
	學習工作策略、教學	4
	教學新動向、新策略	4
	文化人類學與教學	4

四、畢業論文：主題必須與主修科目直接關係，包括理論研究與實踐的整合，並創意指導具體貢獻。論文形式可為：一、學術論文，二、訓練手冊，三、閱讀指南，四、發展某項課程的計劃，共 8 學分。